

臺中市政府經濟發展局 函

地址：407610臺中市西屯區臺灣大道三段
99號惠中樓5樓

承辦人：約僱人員 彭琤晴

電話：22289111轉31413

電子信箱：asha0415@taichung.gov.tw

受文者：臺中市大里區公所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4年7月8日

發文字號：中市經公字第1140042808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副本 (387170000G_1140042808_ATTACH1.pdf、
387170000G_1140042808_ATTACH2.pdf)

主旨：有關貴處函報「大里區上田街等汰換管線工程(二)(RC-114-0401-0013)」第三階段停水計畫一案，原則同意，請依說明辦理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自來水法第62條規定暨貴處114年7月4日台水四操字第1140016845號函辦理。
- 二、申請停水時間：114年7月24日至114年8月24日，周一至周六每日8時30分至18時30分。施工中遇有不可抗拒因素停工或遇雨順延之狀況時，停水計畫截止日順延：
 - (一)十字路口制水閥更新改接工程(詳施工地點示意圖)：配合施工路段，分段施工、分段停水，每次停水自當日8時30分至18時30分。
 - (二)施工沿線用戶給水管改接工程：每戶停水當日自8時30分至18時30分。
 - (三)用戶改接僅每日施工路段(約60~100公尺)週邊用戶停水(影響戶數約數10戶不等)。

公用課 收文:114/07/08



AA1140019917 有附件

三、申請停水範圍：大里區新里里(部分)及大里里(部分) (德芳路二段及三段以南、中投西路三段以東、大里路及大新街以北、國光路二段及新興路以西等一帶)。

四、水壓降低區域：大里區新里里、大里里、夏田里、大元里(皆部分)(德芳路二段及三段以南、中投西路三段以東、環河路一段及環中東路七段以北、國光路一段及二段以西等一帶)。

五、邇來常接獲民眾反映未接獲停水訊息，爰為避免影響民眾用水權益，請確實依「台灣自來水公司停復水作業要點」加強停水前之宣導，施工前務必告知各里辦公處、地方民意代表等有關單位，並請提早及加強多元宣導力道，勿以停水計畫最早停水路段及最遲復水路段之時間通知用戶。

六、本次停水若遇緊急事件超過原訂停水時間，請適時調派水車供民眾取水，以減少停水引發之民怨。

七、副本抄送臺中市大里區公所，檢附停水計畫1份，請轉知停水及水壓降低區域內里辦公處，並協助廣為周知，鼓勵民眾至台灣自來水公司網站(<https://wateroffmap.water.gov.tw/map/notify>) 加Line訂閱停水通知。

正本：台灣自來水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區管理處

副本：臺中市大里區公所(含附件)、臺中市養護工程處

